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綜規字第10240025270號



訂定「行動寬頻業務競價作業應行注意事項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行動寬頻業務競價作業應行注意事項」

主任委員 石世豪